



济南市2018年4月高等教育自学考试考点地址一览表

考点代码和名称	地 址	乘 车 路 线
0102001 济南七中	解放路32号	乘103、K50、1、63路到山大路站下车
0102002 济南五中	历下区青后小区3区32号	乘14、36、31、K54路到青龙桥下车
0102003 济南燕山学校	燕子山路36号	乘64路到省工商局站下车；乘18、75、123、110、K59路到燕子山路南段站下车后向南100米路东
0102004 济南甸柳一中	甸柳新村三区2号	乘101、102路到葛家庄下车
0102005 燕山学校小学部	燕子山路23号	乘75、123、K107到甸柳新村五区下车
0102006 青龙街小学	青后小区5区1号	乘14、36、31、K54路到青龙桥下车
0102007 解放路第一小学	历下区历山东路82号	乘102、41、43、K52、K54、K96到中心医院下车
0103001 山东省实验中学	经七路73号	乘41路、K100路、102路、104路、K68路到杆石桥站下车
0103002 济南育英中学	经七路103号	乘4、6、13、15、41、49、67、K92、K96、K100、102、127、129路到经七纬二站下车；乘18、K109路到杆石桥下车
0103003 济南二十七中学	经三纬三路48号	乘101、4、5、35、15路到大观园下车
0103004 济南实验初中	经六路220号	乘6、9、102到汇统大厦站下车
0103005 济南育贤中学	市中区王官庄小区四区	乘13、86、102路到王官庄站下车沿刘长山路向东聚隆超市往南
0103006 济南育文中学	市中区二七新村四区688号	乘4、35、36、76路到二七新村站下车
0103007 济南十六里河中学	万寿路21号	乘35路 27路 142路 88路 65路 67路 121路 K52路 K155路到十六里河镇政府下，向北50米，往东兴济河小区200米路北。
0104001 济南九中	济南市经十路23398号	乘117、102、42、k56、k98、k108、k109路到经七路西口站下车
0104002 济南十二中	经四路604号（经四纬十二往西700米路南）	1路和101路是到经四路西口
0104003 济南二十中	槐荫区经七纬八路路口往西	乘102、k96、6、125路到经七纬八下车
0104004 济微中学	机床二厂路1号	乘21、9、86、33、102到机床二厂路下车
0104005 营东小学西校区	槐荫区营市街158号（市立五院往北路东）	乘1路和101是到营市街经六路
0104006 纬十路小学北校区	槐荫区纬八路5号（经一纬八往南路西）	乘1、21、78、9、83、118、k90、k98到经二纬八下车
0104007 阳光100小学	济南市阳光新路19号	乘120、128、k92路到阳光新路刘长山路站下车，沿刘长山路西行200米路南
0104008 新世界小学	济南市经六路496号	乘19、K58路到道德北街站至前方路口南行100米；乘102、133路到经七路西口站至前方路口北行300米即到。
0104009 经七路第一小学	经七路568号	乘102、6、K92、125路到经七纬八下车
0105001 济南第十三中学	天桥区镇武街1号	乘6、K68、72、82路到北坦下车；K91路、K98路、11路到市少年宫下车；66路、41路、K54路、K95路、K109路、106路到大明湖西南门下车；乘85路到筐市街下车。
0105002 济南制锦市街小学	天桥区铜元局后街12号	乘6、K68、72、82路到北坦下车；K91路、K98路、11路到市少年宫下车；66路、41路、K54路、K95路、K109路、106路到大明湖西南门下车；乘85路到筐市街下车。
0105003 济南明湖中学	天桥区北园大街364号	乘31、84、107、112、k57路到水屯路南口下车；乘14、36、BRt1、BRt2到历黄路北口下车
0105004 济南汇才学校	无影山东路2号	乘85路到毕家洼小区下车向南50米；乘BIT-1到无影山东路下车向北200米。
0105005 天桥区实验小学	济南市天桥区济洛路123-1号	乘4、5、12、35、k50、k53、k57、k58、k68、k90路到工人新村南村站下车
0105006 汇文学校中学部	工人新村北村一街4号	乘4、5、35、K50、K53路到济南动物园下车
0105007 汇文学校小学部	工人新村北村一街4号	乘4、5、35、K50、K53路到济南动物园下车
0107001 历城三中	济南市历城区洪翔路256号	乘1路、11路、30路、118路到洪家楼西路下车向北走800米即到。
0107002 历城初级实验中学	辛甸北路68号	乘113路到祝舜路辛甸中路下车即到。
0108001 章丘实验中学	章丘区明水福康路126号	乘3路到实验中学北门下车，乘7路公交车到实验中学下车；乘11路公交车到实验中学站下车
0108002 章丘第二实验中学	章丘明水鲁宏大道540号	乘9路公交车到实验二中下车
0108003 章丘实验小学	唐王山路1863号	乘6路到实验小学；乘10路到千禧龙路口，往西走500米路北；乘11路到实验小学站下车
0108004 章丘绣水中学	章丘区明水桃花山街328号	乘8路公交到绣水中学门口下车
0108005 章丘中等职业学校	章丘区双山街道办事处明埠南路1600号	可乘3路公交车，到章丘中等职业学校站下车
0109001 长清第一初级中学	长清区水鸣街667号	乘24路公交车到清悦园下车，到长清区政务大厅路口往东200米即到
0109002 长清区实验中学	长清区龙泉街2999号	从长清大学城乘坐3路公交车到长清中学站下车，西行100米路北。
0109003 长清区石麟小学	长清区龙泉街1582号	乘24路到石麟小学站下车即可
0110001 济阳县竞业园学校	济阳县城纬一路104-1号	济阳汽车总站乘1路公交车到济阳十中下车
0110002 济阳县第十中学	济阳县城纬一路104号	济阳汽车总站乘1路公交车到济阳十中下车
0110003 济阳县创新中学	济阳县城经二路74号	济阳汽车总站乘2路公交车到终点站县交警队下车
0126001 山东英才学院	济南大正示范区英才路2号	乘k301到埠东村站下车或乘历城公交8路直达
0102001 济南甸柳一小（教育类考试）	甸新东路11号	乘101、102路到葛家庄下车
0108001 章丘区绣水中学（教育类考试）	章丘区明水桃花山街328号	乘8路公交到绣水中学门口下车
0109001 长清乐天小学（教育类考试）	长清大学路乐天小区东街中段	从长清大学城乘坐101路公交车到学校门口；乘坐3路公交车到八里站下车，沿小区东街南行700米路东。

注：1、表中公交线路如有变动，以公交公司站牌公告为准，或登录济南公交网（<http://www.jnbus.com.cn>）查询。



济南市教育招生考试院
(WWW.JNZK.NET)

2018年第1期 总第138期

2018年3月30日

4月14 - 15日开考4月自学考试

我市4月高等教育自学考

试报考总人数为60845人，

163962科次，分别占全省的

40.23%和39.45%。共进行83

个专业(专科34个，本科49

个),291门课程，6377场次的

考试，设8个考区(含长清、

章丘、济阳)，46个考点（含

济南监狱和山东省监狱两个

特殊考点）。4月教育类考试报考2255

人，5671科，共设3个考点，

开考213场次的考试。

考试时间为：2018年4月

14-15日。

2017年10月自学考试中，

我市共有217名考生因“违纪”或

“作弊”，省教育招生考试院按照

《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

（教育部33号令）的有关规定，分别

给予取消一科或

当次所有考试科目的成绩、以

及推迟毕业一年或三年的处

罚，并通报全省。

4月份考试期间，我市所有

考点、考场实行网上视频监控，

接受教育部考试中心、省

教育招生考试院网上巡查；

安装使用“手机信号阻断

器”、“监考大师”和“金属

探测器”。加大对使用手机等

通讯工具进行作弊的打击力

度。

济南市教育招生考试院

监督举报电话：0531-

86111580；举报电话：

jnszkbjb@163.com。欢迎广大

考生监督举报。

打印(领取)考试通知单：

“考试通知单”是考生所报考课程具体考试安排的通知，

包括课程名称、考试时间、考点、

考场号、座号等信息。请所有考生在2018

年4月14日前登陆“济南招考院网站—服

务大厅”自行打印。

领取《准考证》：4月份报名的新考

生、2017年10月份补办了“山东省自学

考试准考证”的考生，请于考前一周到原

报名点领取。

办理《临时准考证》：准考证丢失或

信息有误的考生，请登陆“济南自考办网

站—服务大厅”自行修改打印“临时准考

证”。并于2018年4月11日至13日持有效

身份证件、临时准考证到济南市教育招生

考试院“国家教育考试咨询服务大厅”办

理审核盖章手续（在长清和章丘考区考

试的考生可就近到长清区招考办和章丘

区招考办办理审核盖章手续）。

备齐考试文具：实行网上评卷后，答

题需使用《答题卡》。因此，2B铅笔、

塑料橡皮和0.5毫米黑色墨水签字笔是

你参加考试的必备文具。最好多备一支

铅笔和签字笔，并统一装在透明的文具

袋中，以免遗漏。不能在《答题卡》上

使用涂改液、胶带纸，否则会被视为违

纪。

熟悉考点环境：考生在考试前一天

下午要按照“考试通知单”上的地址到

考点去看看，了解考点周围的情况，如

乘车

精心备考 熟悉指令 践行承诺 诚信考试

路线和时间、考场位置、考场周边有

无餐馆或休息场所等。

出门前检查证件：考生要在规定

时间入场，并带齐准考证、考试通知

单、有效身份证件。入座后将准考证、

考试通知单、身份证等放在桌面左上

角，以备查对。

考前20分钟：监考员组织考生有

序入场，查验准考证、身份证、考试

通知单，核对考生本人相貌与准考证

、身份证上的照片是否相符，并提醒

考生将不允许带入考场的物品放到“

物品放置处”。考生可先自行细查一

遍，不要将违禁物品带入考场。开考

前，考点将统一用广播《考生须知》

。入场后，考生要把准考证及有关证

件放在规定位置。监考员每场考试都

要核查。

考前10分钟：监考员开始发《答

题卡》。考生拿到答题卡后，检查答

题卡的完整性、有无破损；然后在答

题卡规定位置填写本人姓名、准考证

号码、课程代码及名称、座号等，并

将准考证号码、课程代码及座号下方

对应数字涂黑，认真阅读“诚信应考

倡议书”内容，并签字。

考前5分钟：监考员开始发试题。考

生拿到试题后，检查试题页数是否齐

全、

有无破损、漏印或字迹不清楚，然

后在规

定位置填写本人姓名、准考证号、座

号等，

不准提前答题。否则按考场违纪处

理，取

消该科目考试成绩。

考试开始：监考员发出“现在开

始答题”信号后，考生才能动笔答

题。开考

15分钟后，迟到的考生不得进入考

点；

考试结束前30分钟：经监考员许

可，考

生才能交卷出场。离场考生先将答卷

及答题卡反扣在桌面上，再举手示

意，经监

考员核对试卷、答题卡等数量无误，

准考证号等填写无误后才能离开。考

生离开后，不能在考场附近逗留，也

不能再以任

何理由重新进入考场。

考试结束前15分钟：监考员宣

布“离

考试结束还有15分钟，请注意掌握

时间”。提醒考生掌握时间，没做完

的考生要加快答题速度。监考员同时

还会提醒考

生，检查一下是否已经将答案填涂、

作答在答题卡规定的位置。

考试结束：监考员宣布考试结束后，

考生要立即停止答题，从上到下依次

将答题卡、草稿纸、试题整理好，坐

好等待收

卷。等监考员收齐试卷并示意后，考

生按

顺序离开考场。

本期导读

4月14-15日开考4月
自学考试

1版

精心备考 践行承诺
诚信考试

1版

考试作弊已入刑

2版

高教自考答题卡填
涂说明

2版

关于自考2005年停
考专业停止办理毕
业证的通知

3版

4月自考成绩将于5
月中旬发布

3版

4月自考考点地址一
览表

4版

考试作弊已入刑！——解读《刑法修正案(九)》

一、将组织作弊、买卖作弊设备、买卖考题、替考等作弊以及帮助作弊行为纳入刑法范畴

【条文】刑法第二百八十四条后增加一条，作为第二百八十四条之一：“在法律规定的国家考试中，组织作弊的，处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或者拘役，并处或者单处罚金；情节严重的，处三年以上七年以下有期徒刑，并处罚金。”

“为他人实施前款犯罪提供作弊器材或者其他帮助的，依照前款的规定处罚。”

“为实施考试作弊行为，向他人非法出售或者提供第一款规定的考试的试题、答案的，依照第一款的规定处罚。”

“代替他人或者让他人代替自己参加第一款规定的考试的，处拘役或者管制，并处或者单处罚金。”

【解读】新的修正案不仅规定考试作弊行为本身要受到刑罚处罚，还将组织作弊、帮助作弊的行为入刑，这意味着只要为作弊者提供帮助，都将构成犯罪，并且对此类犯罪行为最高可判处七年有期徒刑并处罚金，惩罚力度明显提升。

对于在作弊手段中常见的替考行为，根据刑法修正案的规定：“代替他人或者让他人代替自己参加第一款规定的考试的，处拘役或者管制，并处或者单处罚金”。即替考中的替考人和被替考人均构成犯罪，都要受到刑罚处罚。而受到刑事处罚的人也会遭受开除公职或解除劳动合同等行政、民事活动领域中的不利后果。

二、加重对非法出售、提供或窃取公民个人信息等行为的处罚力度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答题卡填涂说明

山东省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所有理论课程考试实行网上评阅，因此，考生参加考试必须严格遵守相关规定，按要求在答题卡上认真、规范作答。答案书写在试题和草稿纸上的一律无效；必须携带2B铅笔、塑料橡皮以及0.5毫米黑色墨水签字笔。答题卡填涂特别注意事项说明如下：

1. 开考前，考生拿到答题卡后，认真阅读答题卡上的“注意事项”，仔细检查答题卡有无破损、折皱、印刷歪斜、字迹模糊等问题。如发现问题应立即举手报告，请求监考员予以更换。
2. 在规定位置填写姓名、课程名称和课程代码（已印有课程名称、课程代码的请仔细核对）、准考证号、座号，并用2B铅笔将课程代码、准考证号、座号下方的对应数字涂黑。
3. 认真阅读答题卡上的“考生诚信应考倡议书”的内容，诚信应考，自觉遵守考试纪律，并在规定位置签上本人姓名。

4. 选择题：按照题号顺序在选择题涂写区域作答，必须使用2B铅笔将对应试题题号后面的答案选项涂黑涂满；填涂应准确、规范；修改答案时务必用橡皮擦干净后再重新填涂，注意不要擦破答题卡。
5. 非选择题：必须使用0.5毫米黑色墨水签字笔，按照题号顺序依次在非选择题答题区域作答。请考生注意，作答时，首先在“大题号”栏写明大题号，小题目书写在答题区域内，未书写题号或超出答题区域的答案无效。书写要规范，字迹要工整、清楚，字体大小和字距要适中。遇到暂时不会或者没有把握的题目时，可先写下题号，预留出大致的答题空间，再继续下一题目的作答。如需对答案进行修改，可用双删除线（“==”）将要修改的答案划去，新答案书写在划去答案的上方或下方，但不能超出该题的答题区域；禁止使用涂改液、涂改胶带和胶囊纸等修改答案。
6. 作图题可先用铅笔绘出，确认后

【条文】刑法第二百五十三条之一修改为：“违反国家有关规定，向他人出售或者提供公民个人信息，情节严重的，处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或者拘役，并处或者单处罚金；情节特别严重的，处三年以上七年以下有期徒刑，并处罚金。”

“违反国家有关规定，将在履行职责或者提供服务过程中获得的公民个人信息，出售或者提供给他人的，依照前款的规定从重处罚。”

“窃取或者其他方式非法获取公民个人信息的，依照第一款的规定处罚。”

“单位犯前三款罪的，对单位判处罚金，并对其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依照各该款的规定处罚。”

【解读】在考试组织过程中，考生报名考试信息中包含了部分不宜公开的个人信息，因此，考试组织机构在合理使用考生信息的同时也必须做好考生个人信息的保护工作。但一些培训机构利用各种手段非法获取考生信息以谋取暴利，严重扰乱考试秩序、侵犯考生个人利益的行为将受到刑罚处罚。

相较于之前，本修正案加重了对出售或者提供给他人的公民个人信息，以及窃取公民个人信息的惩处力度。其中量刑最高的由三年以下有期徒刑调整为三年以上七年以下有期徒刑，并处罚金。

三、新增对伪造、变造或者盗用他人身份证件等替考行为的处罚措施

【条文】刑法第二百八十条后增加一条作为第二百八十条之一：“在依照国家规定应当提供身份证明的活动中，使用伪造、变造的或者盗用他人的居民身份证、护照、社会保障卡、驾驶证等依法可以用于证明身份的证件，情节（后接第三版）

误后再用0.5毫米黑色签字笔描清楚；也可直接用铅笔作图，但必须保证线条清晰。

7. 每个考生每门课程只限一张答题卡，不得增加或者粘贴其它答题纸。考生作答时注意合理安排答题空间。
8. 考生应保持答题卡的卷面整洁，不得在答题卡上做任何标记，不得将答题卡折叠、损毁。考试过程中，如遇答题卡破损或被水浸湿等异常情况，需更换答题卡的，可向监考老师提出申请更换。但不得延长考试时间。
9. 专用答题卡填涂注意事项
 - (1)已印有课程名称和课程代码的为专用答题卡。开考前，考生首先要仔细核对课程代码和课程名称。
 - (2)选择题部分作答时，若没有特殊说明，原则上与通用答题卡要求一致。
 - (3)非选择题部分作答时，必须按照印制好的大题号和小题号进行作答。不得超出答题区域，或者修改答题顺序。

（上接第二版）严重的，处拘役或者管制，并处或者单处罚金。”

“有前款行为，同时构成其他犯罪的，依照处罚较重的规定定罪处罚。”

【解读】身份证明是个人向社会和有关部门证明自己身份的信用保证，是构建互信关系的载体，是有关部门提供管理与服务的依据。与之前刑法仅处罚伪造、变造居民身份证行为不同，本次刑法修正案增加惩处使用伪造、变造或者盗用他人所有可以用于证明身份的证件的行为。这也为惩处用虚假信息报名参加考试、替考等行为提供了有力的法律依据。

四、加大对非法生产、销售窃听、窃照专用器材等作弊器材的行为的惩处力度

关于自考2005年以前停考专业停止办理毕业证的通知

根据《关于高等教育自学考试2005年（鲁招考【2016】79号）的精神，按照教

育部考试中心要求，2005年以前停考的专

【条文】刑法第二百八十三条修改为：“非法生产、销售专用间谍器材或者窃听、窃照专用器材的，处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者管制，并处或者单处罚金；情节严重的，处三年以上七年以下有期徒刑，并处罚金。”

“单位犯前款罪的，对单位判处罚金，并对其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依照前款的规定处罚。”

【解读】近年来，少数非法助考利益集团利用窃听、窃照等专用器材，以及网络、无线传输等途径组织考试作弊，危害了考试的公平与安全。

新的刑法修正案细化了专用间谍器材和窃听、窃照专用器材的名称，并且在原来的量刑基础上，增加到最高可判处三年以上七年以下有期徒刑，并处罚金。这对于打击非法助考团伙，维护考试公平又是一件有力的武器。

业（已经过渡到新专业的按新专业的要求处理），2017年12月后不再办理毕业证。

2005年以前停考专业一览表

序号	专业代码	专业名称	专业类型	停考时间
1	A040204	政治教育(1)	专科	1991年1月
2	A060103	历史	专科	1992年1月
3	A090601	农业经济管理	专科	1991年1月
4	C070104	数学	专科	1993年1月
5	A020129	价格学	专科	1991年1月
6		体育	专科	1992年1月
7	A020241	海关管理	专科	1993年10月
8	A080108	采矿工程	专科	1994年10月
9		硅酸盐工程	专科	1994年4月
10		锅炉压力容器	专科	1996年3月
11	A082220	工业工程	专科	2001年6月
12	A030315	办公自动化	专科	2001年6月
13	A081201	化工工艺	专科	2002年12月
14		食品科学与安全工程	专科	2000年12月
15	A020101	统计（会计与统计核算方向）	专科	2004年10月
16	A030103	监所管理	专科	2004年10月
17	A050401	中国书画	专科	2004年10月
18	A080501	电厂热能动力工程	专科	2004年10月
19	A080604	电力系统及其自动化	专科	2004年10月
20	B080605	电力系统及其自动化	独立本科段	2004年10月
21	A080802	道路与桥梁工程	专科	2004年10月
22	A081701	交通运输	专科	2004年10月
23	A082201	管理工程	专科	2004年10月
24	B082205	工业工程	独立本科段	2004年10月
25	B082211	邮电管理工程	独立本科段	2004年10月
26		农林资源管理与应用	专科	2004年10月
27	B090102	农学	独立本科段	2004年10月
28	A090104	园艺	专科	2004年10月
29	A090401	畜牧	专科	2004年10月
30	A090402	兽医	专科	2004年10月
31	C020214	商务管理（中英合作）	基础科段	2004年10月
32	C020226	商务管理（中英合作）	本科段	2004年10月
33	C020116	金融管理（中英合作）	基础科段	2004年10月
34	A081729	交通(铁路)运输	专科	2004年10月

4月自考成绩将于5月中旬发布

1. 4月自考成绩将于5月中旬公布，考生可登陆济南市招考院网站（www.jnzk.net）进行查询。
2. 2017年下半年报名参加的毕业论文及技能考核成绩也将于5月中旬公布，考生可登陆山东省教育招生考试院网站（www.sdzk.cn）或济南市招

关于调整学前教育管理本科专业计划的通知

- 根据省考试院有关通知要求，新、老考生均须按新计划报考，并按新计划毕业。
- 2、新的考试专业计划及新旧课程对顶表请登录山东省考试院（www.sdzk.gov.cn）或济南招考院（www.jnzk.net）网站查询详细信息。